

系所別		幼兒教育學系碩士班	
名額		8 名	
報名資格		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院校或符合教育部認可規定之國外大學、獨立學院畢業獲有學士學位、應屆畢業者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。	
報考系所規定繳交表件		<p>一、大學或最高學歷（同等學力者）成績單一式三份。</p> <p>二、學習計畫（含自我介紹、申請理由、研究經驗或工作經歷、入所後修讀計畫及研究興趣與方向）一式三份。</p> <p>三、著作、研究成果或發表作品一式三份。</p> <p>四、曾擔任本校學生實習輔導工作者，請附輔導證書影本一式三份。</p> <p>五、其他足以佐證優良表現或事蹟之資料一式三份（未曾擔任者免附）。</p> <p>六、推薦函二封。</p> <p>七、在職人員須繳交進修同意書。</p>	
甄選方向及所佔比例	審查	方式	就繳交資料加以審查
		所 佔 比 例	25%
	筆試	筆試科目、日期及地點	<p>一、科目：幼兒教育理論與應用</p> <p>二、日期：97年11月29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11時。</p> <p>三、地點：本校民雄校區初等教育館（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 85 號）</p>
		所 佔 比 例	50%
	口試	口試內容、日期及地點	<p>一、內容：25%（含英文閱讀能力 10%及專業知識 15%）</p> <p>二、日期：97年11月29日（星期六）中午12時。</p> <p>三、地點：本校民雄校區初等教育館五樓（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 85 號）</p>
		所 佔 比 例	25%
注意事項	同分參酌順序	1. 筆試成績 2. 口試成績 3. 資料審查成績	
	招生系所聯絡電話	05-2263411 轉 2201 或 2202	
備註		<p>非教育相關科系或以同等學力報考者，錄取後需補修幼教專業科目。</p> <p>* 所繳之審查資料將不予退還，請考生於準備相關資料、證件時附上影本即可。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本系所同意於 98 年 1 月 31 日前取得學士學位者，得於 98 年 2 月申請提前入學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系不同意已具學士學位之錄取生於 98 年 2 月提前入學。</p>	

◎相關訊息以簡章資料為準！